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5-155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余全球星”)通知,新余全球星于2015年12月24日,将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40,000,000股,在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质权人为永赢资产管理,期限为一年。

截至本公告日,新余全球星持有本公司股份92,8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24%;本次质押40,000,0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43.1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98%;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40,000,0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3.1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98%。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5-156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公告所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之外的公司其他股东:
 - (1)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 (2)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12月28日下午14:00开始;
 -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2月27日-12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27日15:00至2015年12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茶光路南湾工业区7栋2楼爱施德大学会议室。

3、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周友盟副董事长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784,466,1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14%。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784,466,16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8.1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提请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投资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784,466,16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14%;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0.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2、审议《关于2016年向银行申请不超过242.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784,466,16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14%;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0.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审议《关于2016年对资金进行综合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表决结果:同意784,466,16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14%;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0.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4、审议《关于2016年为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向境外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784,466,16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14%;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0.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认为:贵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62 证券简称:汉王科技 公告编号:2015-064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汉王科技”)于2015年7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5年8月10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滚动使用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使用募集资金理财时必须要有发行主体提供的保本承诺),其中,任一时刻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的金额分别不超过1.2亿元和2.5亿元。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7月3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公司近期使用募集资金4000万元、自有资金13500万元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范围	资金来源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115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115天	7500	4.8%	2014.12.3	2015.04.4	113.424657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6500万元;自有资金10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180天	1000	4.6%	2015.01.3	2015.07.2	22.684932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1000万元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63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63天	7000	4.5%	2015.01.2	2015.03.1	54.389683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5000万元;自有资金1500万元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35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35天	1000	4.4%	2015.01.6	2015.03.0	2.421978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1000万元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35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35天	1000	4.19%	2015.01.9	2015.03.0	4.017808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10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天	400	4.4%	2015.02.1	2015.04.1	2.989589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400万元
中航证券添富保本收益凭证001期	保本 保本型	309	5300	6%	2015.02.1	2015.12.3	269.21095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14000万元;自有资金1000万元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182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182天	2300	4.4%	2015.03.0	2015.09.0	50.461370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2300万元
长江证券收益凭证长证159	保本 保本型	278天	8800	6.2%	2015.03.1	2015.12.2	415.552877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88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天	400	4.4%	2015.04.2	2015.06.1	3.037808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4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180天	6500	5%	2015.04.2	2015.10.2	161.164384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6500万元
长江证券收益凭证长证199	保本 保本型	89天	1700	6%	2015.04.2	2015.07.2	24.456712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1700万元
北京银行天天盈5号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40天	500	2.9%	2015.05.0	2015.06.1	1.589041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500万元
北京银行天天盈5号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40天	500	2.9%	2015.06.1	2015.07.2	1.589041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5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180天	400	4.4%	2015.07.0	2015.12.2	8.679452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400万元
北京银行天天盈5号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92天	500	3.2%	2015.07.1	2015.10.1	4.032877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5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天	1000	3.85%	2015.07.2	2015.09.1	6.328767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10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98天	1700	5.20%	2015.08.1	2015.11.3	23.734795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17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天	1000	3.15%	2015.10.2	2015.12.2	5.178082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1000万元
北京银行天天盈5号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不定期	1000	3%	2015.08.1	9	-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1000万元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95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35天	2300	3.5%	2015.9.14	2015.10.1	7.719178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2300万元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95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35天	2300	3.5%	2015.10.0	2015.11.4	7.719178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2300万元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60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天	6500	3.0%	2015.10.2	2015.12.2	32.054795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6500万元

注:公司及汉王制造与浦发银行、北京银行无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6100万元、自有资金6200万元,共计323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12%,符合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二、主要风险提示

(1)产品不成立的风险:发生下述任一情形,银行将承担本产品不成立的风险:①符合产品合同约定的条件不成立;②本产品募集期限届满时募集资金总额未达到必要的规模上限或下限;③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政策或要求出现重大变更,或者金融市场情况出现重大变化,经银行判断难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

(2)市场风险:由于金融市场在波动性,市场利率可能发生变化,关联标的价格走势可能对产品结构不利,本产品投资的金融工具/资产的市场价格也可能发生不利变化,这些都可能导致客户收益低于以预期存款或其他方式运用资金而产生的收益。

(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不允许客户提前终止或仅允许客户在特定期间内按照特定要求提前终止(具体以理财产品合同约定为准),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4)提前终止及再投资风险:理财期限内,如果银行认为有必要,有权随时提前终止本产品,一旦本产品被提前终止,则本产品的实际理财天数可能小于预期的理财天数,客户无法实现预期初期的全部收益,并且可能面临利率变化的再投资风险。

(5)信息传递风险:本产品不提供对账单等信息,客户可根据理财产品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由于客户原因所致获取信息有误,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本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6)法令和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发生变化,将影响本产品发行、投资、兑付等工作的正常进行。

(7)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自行承担,北京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有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出现亏损或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不影响投资项目、公司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重要提示:1、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3、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均采取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八项议案均为关联交易事项或与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在关联股东深圳广电电影电视集团回避表决的情况下,需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5年12月28日14时30分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801号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瑜文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会议;广东深证律师事务所指派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4人,代表股份数为386,301,5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5.0866%。由于关联股东一深圳广电电影电视集团(持有297,219,270股)回避表决,因此,出席会议由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3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89,082,28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3157%,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股份88,561,0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7615%。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51,1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45%。

3、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人,代表股份22,285,0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44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21,721,8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839%。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9531,1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45%。

二、关联股东和表决情况
在关联股东深圳广电电影电视集团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出席会议(包括现场和网络,下同)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89,082,288股的股东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收购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

1、交易标的及交易双方
表决情况:同意票89,072,28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8%;反对票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22,243,0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5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49%。

表决结果: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2、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表决情况:同意票89,072,28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8%;反对票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22,243,0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5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49%。

表决结果: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3、本次交易中的现金支付
表决情况:同意票89,072,28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8%;反对票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22,243,0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5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49%。

表决结果: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情况(不含前述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盈亏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115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115天	7500	4.8%	2014.12.3	2015.04.4	113.424657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6500万元;自有资金10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180天	1000	4.6%	2015.01.3	2015.07.2	22.684932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1000万元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63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63天	7000	4.5%	2015.01.2	2015.03.1	54.389683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5000万元;自有资金1500万元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35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35天	1000	4.4%	2015.01.6	2015.03.0	2.421978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1000万元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35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35天	1000	4.19%	2015.01.9	2015.03.0	4.017808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10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天	400	4.4%	2015.02.1	2015.04.1	2.989589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400万元
中航证券添富保本收益凭证001期	保本 保本型	309	5300	6%	2015.02.1	2015.12.3	269.21095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14000万元;自有资金1000万元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182天期限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182天	2300	4.4%	2015.03.0	2015.09.0	50.461370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2300万元
长江证券收益凭证长证159	保本 保本型	278天	8800	6.2%	2015.03.1	2015.12.2	415.552877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88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天	400	4.4%	2015.04.2	2015.06.1	3.037808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4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180天	6500	5%	2015.04.2	2015.10.2	161.164384	汉王科技募集资金6500万元
长江证券收益凭证长证199	保本 保本型	89天	1700	6%	2015.04.2	2015.07.2	24.456712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1700万元
北京银行天天盈5号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40天	500	2.9%	2015.05.0	2015.06.1	1.589041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500万元
北京银行天天盈5号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40天	500	2.9%	2015.06.1	2015.07.2	1.589041	汉王科技自有资金500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基金	保本 非保本浮动收益	180天	400					